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上海復旦微電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Fudan Microelectronics Group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1385)

**建議上海華嶺集成電路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合格投資者公開發行股份
及於北京證券交易所上市之最新情況**

本公告乃上海復旦微電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自願作出，為向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本公司的最新發展。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 2021 年 12 月 6 日之公告(「該公告」)有關建議上海華嶺集成電路技術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華嶺」)向不特定合格投資者公開發行股份及於北京證券交易所上市(「建議公開發行股份及上市」)。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之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由於本公司考慮到建議公開發行股份及上市可能構成屬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5 項應用指引項下交易，將向聯交所就根據第 15 項應用指引提交有關建議公開發行股份及上市之申請(「申請」)。其後，本公司於 2021 年 12 月 10 日向聯交所提交申請前的諮詢。

本公司欣然公告聯交所已於 2022 年 2 月 9 日給予回覆，聯交所確認第 15 項應用指引並不適用於建議公開發行股份及上市。據此，本公司無需向聯交所繼續進行申請。

本公司將適時作進一步公告向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建議公開發行股份及上市之進展及最新情況。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應注意建議公開發行股份及上市須視乎（其中包括）當前市場條件及相關機構，包括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及北京證券交易所之審批。因此建議公開發行股份及上市未必能夠進行，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謹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上海復旦微電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蔣國興
主席

中國，上海，2022年2月1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蔣國興先生、施雷先生、俞軍先生及程君俠女士；非執行董事為章倩苓女士、吳平先生、孫崢先生及劉華艷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郭立先生、曹鍾勇先生、蔡敏勇先生及王頻先生。

**僅供識別*